編號 Ref. No.:	LSD/037/2026
日期 Date:	22/07/2026

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
(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)
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
(A wholly-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)

通告 CIRCULAR

事項: 期權交易規則 (「規則」)及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交易運作程序 (「程序」)之修訂

查詢: 技術支援：
− HKATS (熱線[1]：2211-6360 電郵：hkatssupport@hkex.com.hk)
商務諮詢：
− 甄小姐 (電話：2211-6038 電郵：zoeyan@hkex.com.hk)

請各位聯交所交易權持有人及交易所參與者注意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已批准修訂規則及程序，有關優化每周股票期權行使價間距及相關莊家安排之修訂。

規則及程序之修訂，分別載於附件一及二，將由 2026 年 7 月 27 日 (星期一) 起生效。

相關規則及程序的標明修訂本可在下列香港交易所網站中下載：

- "規則修訂 - 期權交易規則 - 聯交所"
- "規則修訂 - 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交易運作程序 - 聯交所"

法律部主管
龍燦虹 謹啟

[1] HKATS 熱線電話之通話可能會被錄音。可按此參閱香港交易所的隱私聲明。

附件一

期權交易規則

附表二

莊家的責任

6. 持續報價莊家須就交易所不時指定的期權類別提供不少於50個期權系列（每月到期）及不少於40~~15~~個期權系列（每周到期）的持續報價。持續報價莊家每月就指定的每一個期權系列（以及指定的到期期限，如適用）提供持續報價的時間須佔交易時段不少於50%。

附件二

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交易運作程序

附錄 B: 期權合約細則

B5 行使價間距

行使價之間的行使價間距如下。

行使價 （合約貨幣金額）	A 組行使價分隔 （合約貨幣金額）	B組行使價分隔 （合約貨幣金額）
0.01 起至 2	0.05~~0.10~~	0.05
2 以上至 5	0.05~~0.20~~	0.10
5 以上至 10	0.10~~0.50~~	0.25
10 以上至 20	0.25~~1.00~~	0.50
20 以上至 50	0.50~~2.00~~	1.00
50 以上至 150~~100~~	1.00~~5.00~~	2.50
150~~100~~ 以上至 200	2.50~~5.00~~	2.50
200 以上至 300	2.50~~10.00~~	5.00
300 以上~~至 500~~	5.00~~20.00~~	10.00